

证券代码：871221

证券简称：鼎讯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劲松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65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0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董事会制作了《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在 2019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根据 2019 年监事会职责履行情况和 2020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编写了《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财务负责人将 2019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0 年经营、投资计划编制了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该团队勤勉尽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公司审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给公司业务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保障，公司本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系《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该项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相应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65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晓琴、黄少君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